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三十三届会议
2019年5月6日至17日

科特迪瓦资料汇编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

一. 背景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 and 第 16/21 号决议编写，同时考虑到普遍定期审议的周期。报告汇编了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报告及其他相关的联合国文件所载资料，因受字数限制，报告采用提要的方式。

二. 国际义务范围以及与国际人权机制和机构的合作^{1 2}

2.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建议该国考虑批准主要人权条约，包括《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³
3. 教育权问题特别报告员鼓励该国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以期执行其中所载的关于受教育权的条款。⁴
4. 加强与科特迪瓦在人权领域的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⁵
5. 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批准《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和《非洲统一组织消除非洲雇佣军制度公约》。⁶
6.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⁷
7.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鼓励该国在定期磋商中继续提交关于教科文组织规范性文书的国家执行情况报告，特别是教科文组织《取缔教育歧视公约》的国家执行情况报告。⁸



8. 教科文组织还鼓励该国向其报告新通过的《关于科学和科学人员的建议书》(2017年)的执行情况。⁹
9. 难民署建议该国采取措施,有效执行《非洲联盟保护和援助非洲境内流离失所者公约》(《坎帕拉公约》)的规定,并继续执行《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¹⁰
10.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采取适当步骤,遵守非洲人权和民族权法院关于独立选举委员会的组织和运作的判决。¹¹
11. 使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加强与包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在内的国际和区域机制持续合作,打击雇佣军活动和与雇佣军有关的活动,并加强与西非经共体和邻国的努力,以便加强边境管制和管理。¹²
12. 该工作组还建议该国充分配合国际刑事法院和其他司法机制开展调查,以便将以往冲突中犯下侵权行为的所有肇事者绳之以法。¹³

三. 国家人权框架¹⁴

13.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广泛宣传《宪法》,并确保国家机构符合新《宪法》规定,特别是关于保护和促进人权的规定。¹⁵
14. 独立专家还建议该国加强司法、人权和公民自由部与科特迪瓦国家人权委员会之间的合作,以确保采取行动保护和促进人权,同时确保充分尊重该委员会的独立性。¹⁶
15.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缔约国颁布2014年6月20日《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维护者第2014-388号法令》,并确保其有效执行。¹⁷
16. 利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继续目前正在开展的工作,使国家立法与国际人权标准相一致,并在这方面紧急通过关于保护人权维护者和在与冲突有关的司法程序中保护证人和受害者的法律,并确保这些法律得到有效执行。¹⁸
17.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通过一项法律案文,明确界定科特迪瓦危机背景下的受害者概念。¹⁹
18.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充分遵守《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加快修订其《个人和家庭法》及所有相关立法,以保障男女平等并使通奸脱罪化。²⁰
19. 利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巩固在人权教育和培训领域取得的进展,在国际社会的协助下,定期举办关于人权问题的研讨会和提高认识讲习班,特别是为安全部队和司法机构的工作人员举办这类研讨会和讲习班。²¹

四. 参照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A. 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1. 平等和不歧视²²

20.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颁布一项禁止歧视的一般性法律，以便将《公约》和《宪法》所载的禁止歧视规定纳入该法。²³

21. 委员会还建议缔约国采取必要步骤，保护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免遭一切形式的歧视、恐吓和暴力，并修订《刑法》第 360 条的规定，以及刑事立法中基于个人性取向的任何其他歧视规定。²⁴

22.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确保所有科特迪瓦人都能以参与和包容方式分享经济进步带来的好处。²⁵

23.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采取步骤，确保白化病患者在法律上和实践中不受任何形式的歧视。²⁶

2. 发展、环境以及工商业与人权²⁷

24. 利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采取措施，加强许可证发放制度，以遏制非法私营保安业务的扩大。²⁸

25. 工作组还建议该国加强对私营保安业务的监督，并确保建立适当的审查制度，以更好地防止侵犯人权行为和防范此类侵权行为的肇事者。²⁹

26. 工作组还建议该国确保前战斗人员不被私营保安公司招募，特别是在他们配备武装和可能使用武力的地方，并建议该国针对私营保安人员开展严格的解除武装工作。³⁰

27. 工作组建议该国确保将国际人权标准纳入私营保安公司的培训手册，并将它作为发放许可证的标准要求。³¹

28. 工作组建议该国确保私营保安人员不得履行完全属于国家安全机构的职能。³²

29. 工作组建议该国建立一个独立的监督机制，以确保许可证发放当局在无利益冲突的情况下运作，并且不会不得当地受益于私营保安行业。³³

B.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1.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³⁴

30.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系统开展迅速、公正和有效的调查，查明法外处决和强迫失踪的肇事者，对其加以起诉，若被判有罪，不论其政治派别如何，对其作出适当判刑，并确保受害者家属得到妥善赔偿。³⁵

31. 委员会还建议缔约国确保彻底调查关于警察、安全部队和国防部队实施酷刑和虐待的指控，起诉肇事者，若认定有罪，则判处适当刑罚，同时确保受害者获得妥善赔偿，并为其提供康复服务。³⁶

32. 委员会还建议该国在其领土上杜绝酷刑行为，并确保其立法的相关规定允许对构成酷刑的行为加以起诉。³⁷

33.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采取必要步骤，确保遵守规定的警察拘留期限和审前拘留期限，采取步骤确保定期监测拘留的合法性，采取步骤终止非法拘留，并作为紧急事项采取步骤，解决已被审前拘留多年的人的情况。³⁸

34.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系统确保被警方拘留或审前拘留的人了解他们的权利，确保遵守基本的法律保障，特别是与律师接触的权利。³⁹

35.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确保尽快释放已服刑期满的被拘留者。⁴⁰

36. 使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缔约国确保被拘留者不因其政治派别受到歧视性指控和长期拘留，并确保释放那些被拘留时间超过法律规定期限且指控未予证实的被拘留者。⁴¹

37.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加紧努力，改善被拘留者的生活条件和待遇，包括使他们有机会获得适当医疗；继续采取步骤，根据《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解决监狱人满为患的问题；并采取必要步骤，按年龄、性别和监禁状况将囚犯分开监禁。⁴²

38.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继续合作改善监狱设施，特别是建立女子监狱和未成年人教育中心，并重新制定刑事政策，特别是考虑将审前拘留作为最后手段。⁴³

39. 独立专家还建议国家继续支持改善少年观察中心，增加该中心的预算，加强其教育服务，并采取紧急措施，将少年观察中心迁离阿比让拘留和教养中心，并立即将还押的未成年人转移到该观察中心的目前地址。⁴⁴

2.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⁴⁵

40. 使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确保根据国际人权标准，追究包括雇佣军在内的所有肇事者对以往侵犯人权行为的责任，并由一个胜任、独立和公正的法庭对其进行审判。工作组还建议缔约国确保按照国际人权标准对待被指控参与雇佣军相关事件的任何人，特别是不被任意剥夺自由和免遭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权利。⁴⁶

41. 工作组还建议该国结束与“多佐”(传统猎人)有关的有罪不罚现象，确保“多佐”不履行国家安全职能，并确保解除“多佐”的武装。⁴⁷

42. 工作组建议该国通过促进和加强法治以及司法和执法等国家机构，降低雇佣军攻击的脆弱性，并确保始终尊重司法机构的独立性。⁴⁸

43.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对其司法制度进行意义深远的改革，特别是切实保障司法机构的独立性；加大反腐败力度；加强旨在保障诉诸司法的措施，特别是继续设立新的法院；继续培训足够数量的法官；减少积压案件，确保司法系统在处理与选后危机有关的案件时秉持公正；并避免一律将被审者加以审前拘留⁴⁹

44.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通过道德操守章程和职业行为守则继续改革科特迪瓦军队，从而提高其职业标准，在军队内部建立调解机制，使军事司法现代化，并以宣讲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为重点加强入职培训和在职培训方案。⁵⁰

45. 独立专家还建议该国重申刑事司法优先于社会和谐，拒绝赦免危害人类罪或战争罪，同时在各种过渡司法机制之间保持平衡。⁵¹

46. 独立专家还建议该国监测判决的执行情况，包括有毒废物案件的判决。⁵²

47. 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确保团结、社会融合和受害者赔偿部工作的连续性，包括迅速公布全国和解与受害者赔偿委员会的报告，以确保所有已查明身份的受害者都了解该报告，并能充分参与透明的补偿和赔偿工作进程。此外，缔约国应为各种名目受害者启动诉讼程序确定时限，以便使受害者能够提交索赔和更正，并将补充信息存入档案。⁵³

48. 利用雇佣军问题工作组建议该国确保继续努力加强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开展的民族和解进程及相关举措。⁵⁴

49.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公布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报告，以便使包括受害者在内的公众能够注意到委员会的结论和建议，并建议该国采取必要步骤，确保依照委员会的建议采取行动。⁵⁵

50.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继续加快与 2010-2011 年危机有关的法律程序，以便查明真相。⁵⁶

51.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调查犯有性暴力的科特迪瓦共和国部队成员和其他武装人员并将他们绳之以法，还建议该国继续打击学校中的性暴力行为。⁵⁷

52.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继续支持打击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国家委员会的活动，继续监测国防和安全部队犯下的性暴力行为。⁵⁸

53.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缔约国为处理家庭暴力申诉提供便利，保护妇女免遭任何形式的报复，确保彻底调查家庭暴力案件，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并确保执法人员接受足够的培训，使他们能够处理家庭暴力案件。⁵⁹

3. 基本自由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⁶⁰

54.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缔约国确保对新闻和媒体活动的任何限制都严格遵守《公约》第十九条第 3 款的规定。⁶¹

55. 教科文组织建议该国取消对诽谤的刑事定罪，并将其纳入符合国际标准的民法。⁶²

56.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取消对集会自由的任何不必要的限制，特别是对政党和非政府组织示威自由的限制。⁶³

57. 委员会还建议缔约国采取必要步骤，确保人权维护者受到保护，免遭威胁和恐吓，赋予他们开展工作所需的自由，并对骚扰、威胁和恐吓的肇事者进行调查、起诉和定罪。⁶⁴

58. 委员会鼓励缔约国扩大其国家人权委员会的任务范围，以处理侵犯人权案件，保障它的独立性，并赋予它足够的资源和财政自主权，使其能够根据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有效履行任务。⁶⁵

4. 禁止一切形式的奴役⁶⁶

59.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调查所有贩运人口和童工案件，并加紧开展运动，提高公众和家庭对贩运人口和童工问题的认识。⁶⁷

C.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

1. 健康权⁶⁸

60.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缔约国修订关于堕胎的立法，为禁止堕胎规定更多的例外情况，例如因强奸或乱伦导致的怀孕，并确保妇女不在不妥当的条件下进行秘密堕胎，从而危及她们的生命和健康。⁶⁹

61. 委员会还建议国家保障妇女和少女可在全国各地获得生殖健康服务，并组织教育和提高认识方案，并以避孕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利的重要性为重点。⁷⁰

2. 受教育权⁷¹

62. 教科文组织大力鼓励该国修改 1995 年 9 月 7 日《关于教育的第 95-696 号法令》，取消第 2 条所述与教育有关费用，以期提供真正免费的公共教育服务。⁷²

63. 教育问题特别报告员建议缔约国考虑逐步实施 2015 年 9 月 17 日《第 2015-635 号法令》，修订 1995 年 9 月 7 日《第 95-696 号教育法》，特别是其中的强制性部分，直至国家有能力履行在提供教育、教师和学校用品等方面的义务之时为止。⁷³

64. 特别报告员大力鼓励该国继续投入财力，确保人人平等获得包容和公平的优质教育。她还鼓励该国继续执行必要的措施和政策，以提高整个教育系统的质量和效力。⁷⁴

65. 教科文组织强力鼓励该国根据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 所作的承诺以及在受教育权方面的法律义务，保证至少 12 年的免费公共教育，并继续投入财力，以提高基础设施的质量，降低学生与教师的比例，并改进对教师的培训。⁷⁵

66. 教育问题特别报告员建议该国改变一些教师、学生和家长的观念，即视技术教育和职业培训为最后的手段。应使技术教育和职业培训更具有吸引力，并应被专业界视为培养科特迪瓦经济所需技术工人的一种体制。技术培训机构不应被视为独立的机构，而应被视为科特迪瓦青年教育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⁷⁶

67. 特别报告员还建议该国增加对青年和妇女职业培训和创造就业机会的预算，以及针对学前教育和扫盲的预算。⁷⁷

68. 特别报告员鼓励该国传播关于现行《教育法》的内容以及教育政策的明确信息，以确保该法的有效执行。⁷⁸

D. 特定个人或群体的权利

1. 妇女⁷⁹

69.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该国加紧开展提高公众认识的运动，帮助改变阻碍妇女行使基本人权的传统态度。⁸⁰

70. 该委员会还建议缔约国确保有效执行禁止残割女性外阴的 1998 年 12 月 23 日《第 98/757 号法令》、《刑法》中规定早婚为非法的条款，以及禁止一夫多妻制的立法。⁸¹ 委员会还建议缔约国修订《刑法》，确保将家庭暴力和婚内强奸明确为刑事犯罪。⁸²

71. 教科文组织鼓励该国继续努力，促进女童接受教育、留在学校和辍学后重返学校，并消除她们辍学的主要原因，如远离学校或传统习俗。⁸³

72.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缔约国修订妨碍提高妇女在公共事务和政治事务中地位的所有歧视性法律规定，并制定特别措施，确保妇女在公共事务中有更好的代表性，并鼓励妇女竞选政治职位。⁸⁴

2. 儿童⁸⁵

73. 人权事务委员会建议缔约国根据国际标准，为男性和女性规定相同的最低结婚年龄。⁸⁶

74.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继续支持民间社会在改善触犯法律儿童的状况方面发挥重要作用。⁸⁷

75. 独立专家还建议该国鼓励通过一项对儿童和青年给予司法保护的国家政策，并将对儿童和青年的司法保护服务扩展到其所有管辖范围。⁸⁸

3. 残疾人⁸⁹

76. 教科文组织鼓励该国根据最近批准的《残疾人权利公约》的规定，加强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并确保将他们纳入传统学校系统。⁹⁰

4. 移民、难民、寻求庇护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⁹¹

77. 难民署建议该国通过一项庇护法，规定庇护申请的具体受理标准，确保迅速和公正审理庇护申请，并按照《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的规定，为庇护申请人提供有效的程序保障。⁹²

78. 科特迪瓦问题独立专家建议该国确保流离失所者返回芒特贝科，或在可耕种的土地上对他们作出重新安置，并允许所有希望这样做的难民返回科特迪瓦。⁹³

5. 无国籍人⁹⁴

79. 难民署建议该国根据《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改革《国籍法》，以便规定一种明确的血统国籍原则，承认双重出生地国籍原则，并取消关于“外国人”这一通称；消除可能对妇女、残疾人或可能面临无国籍危险的其他人造成歧视性影响的规定；承认否则会成为无国籍人以及父母身份不明的儿童拥有科特迪瓦国籍。⁹⁵

80. 难民署还建议该国与邻国订立双边协定，以确定国籍未定或有争议的人的地位。⁹⁶

81. 难民署还建议该国完成对该国无国籍人的调查，并考虑编写一份载有具体行动项目的关于无国籍状态的正式报告。⁹⁷

82. 难民署建议该国考虑扩大特别方案的适用范围，进而允许在有更明确的资格标准和更灵活的证明标准的情况下，通过声明获得国籍。⁹⁸

83. 难民署还建议该国改善出生登记，为利用出生登记程序提供便利，并提高人们特别是有身陷无国籍状态风险的人口对出生登记重要性的认识。⁹⁹

84. 难民署还建议该国为获取身份证件程序提供便利，包括降低费用、培训地方官员、为农村地区设立证件办理流动站和提供免费法律援助。¹⁰⁰

注

- 1 Tables containing information on the scope of international obligations and cooperation with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mechanisms and bodies for Côte d'Ivoire will be available at www.ohchr.org/EN/HRBodies/UPR/Pages/CIIndex.aspx.
- 2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127.16, 127.22–127.29, 127.32, 127.86 and 127.91–127.95.
- 3 UNHCR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Côte d'Ivoire, section III, issue 2, recommendation (a).
- 4 A/HRC/38/32/Add.1, para. 92.
- 5 A/HRC/35/43, para. 84 (e).
- 6 A/HRC/30/34/Add.1, para. 83 (b).
- 7 A/HRC/35/43, para. 84 (e).
- 8 UNESCO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Côte d'Ivoire, para. 10.
- 9 *Ibid.*, para. 19.
- 10 UNHCR submission, section III, issue 2, recommendation (b).
- 11 A/HRC/35/43, para. 84 (b).
- 12 A/HRC/30/34/Add.1, para. 83 (c)–(d).
- 13 *Ibid.*, para. 83 (h).
- 14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5–127.24, 127.26–127.49, 127.51, 127.53–127.56, 127.58, 127.61, 127.64, 127.66–127.69, 127.72 and 127.82–127.90.
- 15 A/HRC/35/43, para. 84 (a).
- 16 A/HRC/35/43, para. 81 (b).
- 17 CCPR/C/CIV/CO/1, para. 21.
- 18 A/HRC/30/34/Add.1, para. 83 (o).
- 19 A/HRC/35/43, para. 80 (a).
- 20 CCPR/C/CIV/CO/1, para. 11.
- 21 A/HRC/30/34/Add.1, para. 83 (t).
- 22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52, 127.65–127.67, 127.96–127.99 and 127.102–127.104.
- 23 CCPR/C/CIV/CO/1, para. 8.
- 24 *Ibid.*
- 25 A/HRC/35/43, para. 79 (a).
- 26 CCPR/C/CIV/CO/1, para. 9.
- 27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95, 127.169–127.172 and 127.176.
- 28 See A/HRC/30/34/Add.1, para. 84 (a).
- 29 *Ibid.*, para. 84 (b).
- 30 *Ibid.*, para. 84 (c) and (f).
- 31 *Ibid.*, para. 84 (d).
- 32 *Ibid.*, para. 84 (e).
- 33 *Ibid.*, para. 84 (g).
- 34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05–127.109.
- 35 CCPR/C/CIV/CO/1, para. 14.
- 36 *Ibid.*, para. 16.
- 37 *Ibid.*, para. 16.
- 38 *Ibid.*, para. 18.
- 39 *Ibid.*
- 40 *Ibid.*
- 41 A/HRC/30/34/Add.1, para. 83 (g).
- 42 CCPR/C/CIV/CO/1, para. 19.
- 43 A/HRC/35/43, para. 82 (c)–(d).
- 44 *Ibid.*, para. 83 (a) and (c).
- 45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63–127.64, 127.70–127.81, 127.83, 127.85, 127.89, 127.113–127.145 and 127.157.
- 46 A/HRC/30/34/Add.1, para. 83 (e)–(f).
- 47 *Ibid.*, para. 83 (i).
- 48 *Ibid.*, para. 83 (j).
- 49 CCPR/C/CIV/CO/1, para. 20.

-
- 50 A/HRC/35/43, para. 79 (b).
51 Ibid., para. 80 (d).
52 Ibid., para. 82 (b).
53 Ibid., para. 80 (b).
54 A/HRC/30/34/Add.1, para. 83 (q).
55 CCPR/C/CIV/CO/1, para. 7.
56 A/HRC/35/43, para. 82 (a).
57 CCPR/C/CIV/CO/1, para. 13.
58 A/HRC/35/43, para. 79 (c).
59 CCPR/C/CIV/CO/1, para. 13.
60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30 and 127.146–127.151.
61 CCPR/C/CIV/CO/1, para. 21.
62 UNESCO submission, para. 17.
63 CCPR/C/CIV/CO/1, para. 21.
64 Ibid., para. 21.
65 Ibid., para. 6.
66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31 and 127.110–127.112.
67 CCPR/C/CIV/CO/1, para. 17.
68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54–127.156 and 127.161.
69 CCPR/C/CIV/CO/1, para. 15.
70 Ibid.
71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61 and 127.163–127.166.
72 UNESCO submission, para. 12.
73 A/HRC/38/32/Add.1, para. 90.
74 Ibid., para. 111.
75 UNESCO submission, paras. 11 and 13.
76 A/HRC/38/32/Add.1, para. 103.
77 Ibid., para. 109.
78 Ibid., para. 91.
79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32–127.42, 127.52–127.62, 127.65–127.67, 127.82, 127.90, 127.158–127.160 and 127.162.
80 CCPR/C/CIV/CO/1, para. 11.
81 Ibid., para. 12.
82 Ibid., para. 13.
83 UNESCO submission, para. 15.
84 CCPR/C/CIV/CO/1, para. 10.
85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43–127.44.
86 CCPR/C/CIV/CO/1, para. 11.
87 A/HRC/35/43, para. 83 (b).
88 Ibid., para. 83 (d).
89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63 and 127.175.
90 UNESCO submission, para. 14.
91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167–127.168 and 127.175.
92 UNHCR submission, section III, issue 1, recommendation (a).
93 A/HRC/35/43, para. 80 (c).
94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7/6, paras. 127.87 and 127.152–127.153.
95 UNHCR submission, section III, issue 3, recommendation (a).
96 Ibid., recommendation (h).
97 Ibid., recommendation (b).
98 Ibid., recommendation (c).
99 Ibid., recommendation (d).
100 Ibid., recommendation (g).
-